

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

行业基本情况

收盘点数	6717.01
52周最高	7801.69
52周最低	5888.66

指数走势图



研究所

首席分析师：程毅敏

SAC 执业证书编号：S1340511010001

Email: chengyimin@chinapost.com.cn

研究助理：王文颢

SAC 执业证书编号：S1340121070021

Email: wangwenhao@chinapost.com.cn

近期研究报告

【中邮证券】20211111 券商行业事件点评（801193.SI）北交所业务规则齐备 首批上市公司公布

【中邮证券】券商行业周报 上市券商三季度业绩公布完毕，北交所开市临近（211101-1105）

券商行业事件点评（801193.SI）：

三季度代销机构公募基金保有规模梳理

事件：

11月10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2021年第三季度公募基金保有规模前100公司数据。其中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总计61572亿元，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76616亿元。（下称“股+混基金”和“非货基金”）

● 银行渠道：代销占比随略有下降但仍是主要渠道

今年三季度银行代销股+混基金保有规模3.64万亿，环比-0.5%；非货基金保有规模4.12万亿元，环比基本持平。银行股+混与非货基金占百强代销机构比重分别为59%/54%，较第二季度59%/56%分别缩减约0.3pct/2pct，较券商、保险和第三方机构占比优势明显，短期龙头地位难以撼动。

● 券商渠道：代销保有规模环比下滑较多，赢在数量

今年三季度券商代销股+混基金保有规模9426亿，环比-10.6%；非货基金保有规模1.01万亿元，环比-9.4%，主要可能受市场波动加剧影响。券商股+混与非货基金占百强代销机构比重分别为15%/13%，较第二季度17%/15%分别缩减约1.8pct/1.9pct，虽然下滑较多，但是券商百强数量具有明显优势。三季度百强机构中减少三家券商（中金公司、西南证券和民生证券），新增一家（国海证券），共49家券商，数量优势叠加更大代销弹性，在市场环境更好时或有更好代销表现。

● 保险和第三方渠道：

保险渠道方面，百强中仅中国人寿入榜，三季度代销股+混基金保有规模240亿，环比+44%；非货基金保有规模270亿元，环比+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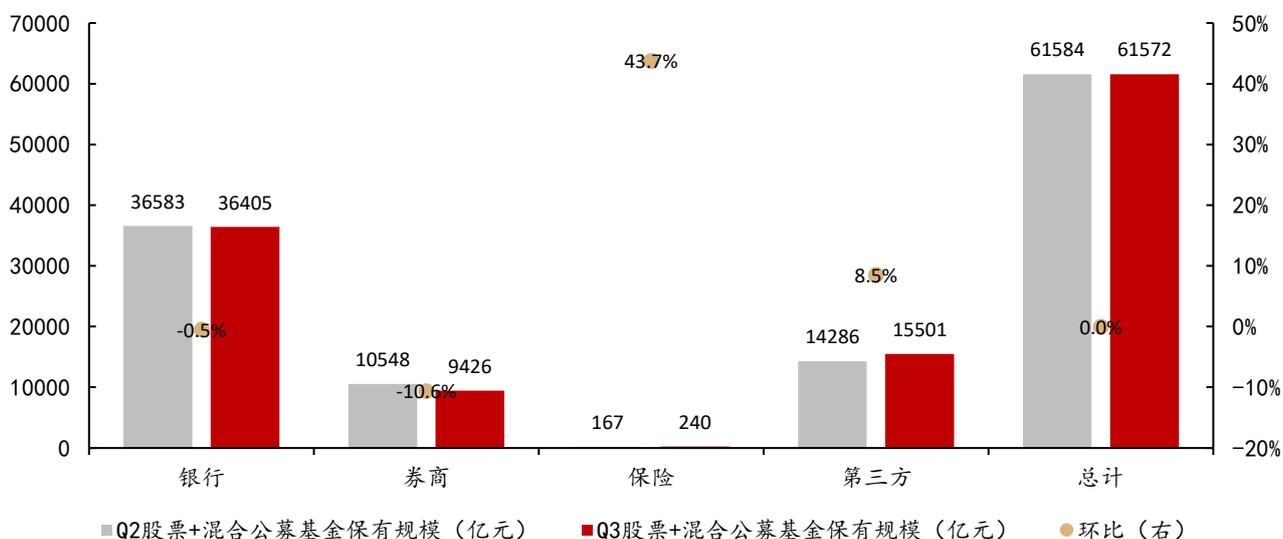
第三方机构渠道方面，股+混基金保有规模1.55万亿，环比+8.5%；非货基金保有规模2.47万亿元，环比+17.2%。银行股+混与非货基金占百强代销机构比重分别为25%/32%。

● CR5集中度方面，第三方机构高于银行和券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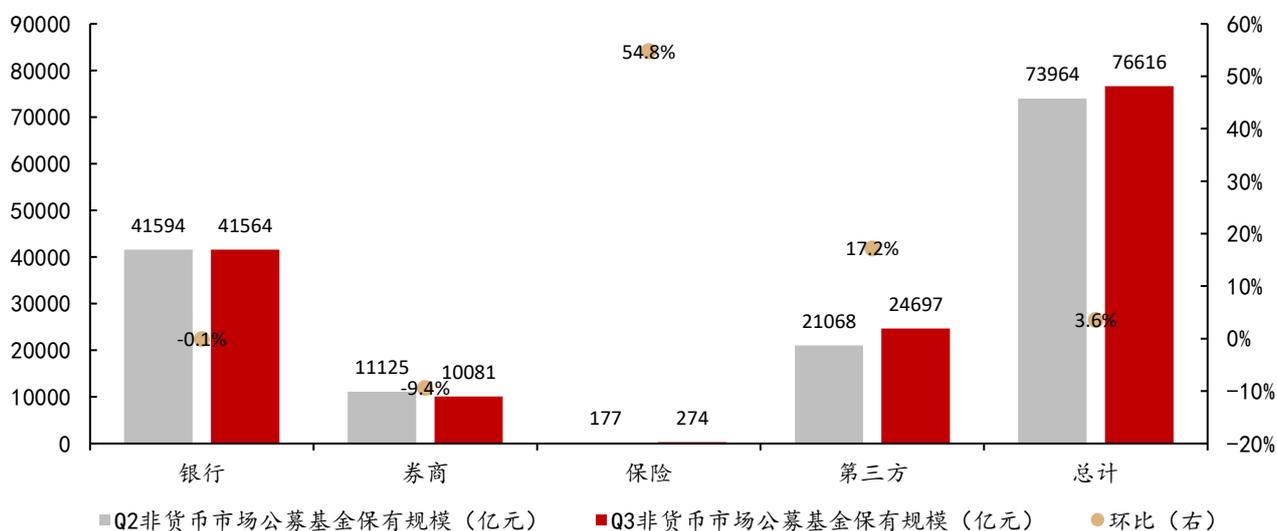
第三方机构第三季度股+混公募基金规模和非货币基金保有规模CR5分别为86.7%/86.9%，大幅超过券商和银行的CR5数据，但是券商CR5有向好的趋势。

● 风险提示

政策落地进程不及预期、流动性紧缩、市场系统性风险。

图表 1 分机构股+混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中基协，中邮证券研究所

图表 2 分机构非货币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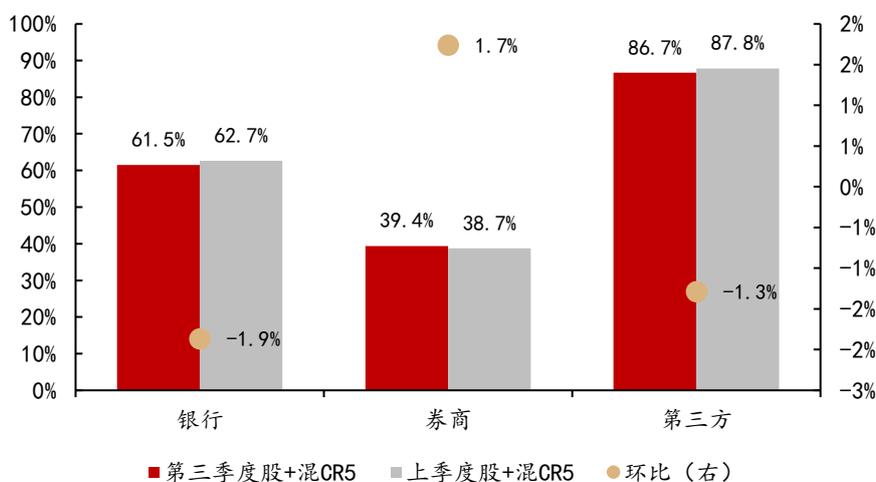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基协，中邮证券研究所

图表 3 2021 年第三季度百强公司股+混/非货币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亿元）排名变动明细

2021Q3 新进百强公司名单	Q3 排名	股+混	非货币	2021Q3 掉出百强公司名单	Q2 排名	股+混	非货币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90	29	43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81	36	39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	29	2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4	35	6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	28	34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	28	3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	25	8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	27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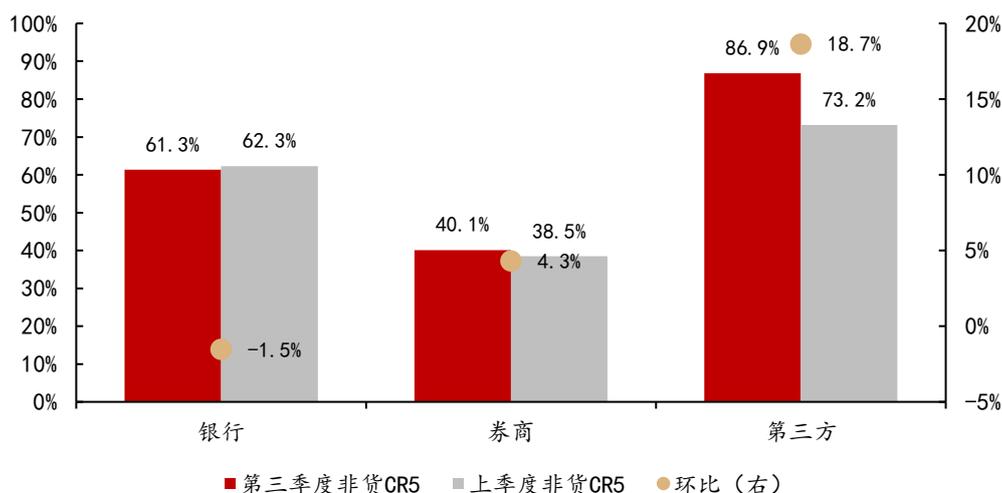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基协，中邮证券研究所

图表 4 分机构股+混公募基金保有规模 CR5



数据来源：中基协，中邮证券研究所

图表 5 非货币公募基金保有规模 CR5



数据来源：中基协，中邮证券研究所

中邮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股票投资评级标准：

-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票涨幅高于沪深 300 指数 20%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票涨幅高于沪深 300 指数 10%—20%；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票涨幅介于沪深 300 指数-10%—10%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票涨幅低于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标准：

- 强于大市：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涨幅高于沪深 300 指数 5%以上；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涨幅介于沪深 300 指数-5%—5%之间；
弱于大市：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涨幅低于沪深 300 指数 5%以上；

可转债投资评级标准：

-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可转债涨幅高于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 10%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可转债涨幅高于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 5%—10%；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可转债涨幅介于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5%—5%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可转债涨幅低于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 5%以上；

分析师声明

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承诺本机构、本人以及财产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无利害关系。

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我们认为可靠的目前已公开的信息，并通过独立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独立、客观、公平，报告结论不受本公司其他部门和人员以及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特定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干涉和影响，特此声明。

免责声明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备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开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业务资格。

本报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或者我们认为可靠的资料，我们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引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信息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研究人员于发出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且不予通告。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其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使用，若您非本公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控制投资风险，请取消接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仅为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发布，需注明出处为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部，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于本免责声明条款具有修改权和最终解释权。

公司简介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注册资本50.6亿元人民币。中邮证券是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绝对控股的证券类金融子公司。

中邮证券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和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等。中邮证券目前在北京、陕西、深圳、山东、江苏、四川、江西、湖北、湖南、福建、黑龙江、广东、浙江、辽宁、吉林、新疆、贵州、新疆、河南、山西等地设有分支机构。

中邮证券紧紧依托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雄厚的实力，坚持诚信经营，践行普惠服务，为社会大众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证券投、融资服务，帮助客户实现价值增长。中邮证券努力成为客户认同、社会尊重，股东满意，员工自豪的优秀企业。

业务简介

■ 证券经纪业务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开展证券经纪业务。业务内容包括：证券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

公司为投资者提供现场、自助终端、电话、互联网、手机等多种委托通道。公司开展网上交易业务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全面实行客户交易资金第三方存管。目前存管银行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

■ 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开展证券自营业务。使用自有资金和依法筹集的资金，以公司的名义开设证券账户买卖依法公开发行业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有价证券的自营业务。自营业务内容包括权益类投资和固定收益类投资。

■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开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为证券投资者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的相关信息、分析、预测或建议。

■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开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代理发售各类基金产品，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

■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开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开展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 财务顾问业务：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开展财务顾问业务。